

2026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一、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国籍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谢嘉乐	董事会秘书	中国	50.00	16.74%	0.34%
刘静	副总经理	中国	12.00	4.02%	0.08%
胡安庆	职工代表董事	中国	12.00	4.02%	0.08%
高宁平	财务总监	中国	12.00	4.02%	0.08%
薛博仁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中国台湾	3.00	1.00%	0.0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87 名）			150.00	50.21%	1.02%
预留			59.75	20.00%	0.41%
合计			298.75	100.00%	2.03%

注：1、上述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3、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本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预留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参照首次授予的标准确定。

二、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情况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国籍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股)	占本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薛博仁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中国台湾	3.00	0.92%	0.0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200 名）			259.00	79.08%	1.76%
预留			65.50	20.00%	0.45%
合计			327.50	100.00%	2.23%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3、预留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本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预留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参照首次授予的标准确定。

浙江黎明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22 日